

2020 年度
新乡市卫滨区人民检察院
部门决算

二〇二一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新乡市卫滨区人民检察院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

明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新乡市卫滨区人民检察院概况

一、新乡市卫滨区人民检察院主要职责

人民检察院是国家的法律监督机关，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1. 对于叛国案、分裂国家案以及严重破坏国家的政策、法律、政令统一实施的重大犯罪案件，行使检察权。

2. 对于直接受理的国家工作人员利用职权实施的犯罪案件，进行侦查。

3. 对于公安机关、国家安全机关等侦查机关侦查的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逮捕、起诉或者不起诉。并对侦查机关的侦查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4. 对于刑事案件提起公诉，支持公诉；对于人民法院的刑事判决、裁定是否正确和审判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5. 对于监狱、看守所等执行机关执行刑罚的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6. 对于人民法院的民事审判活动实行法律监督，对人民法院已经发生效力的判决、裁定，发现违反法律、法规规定的，依法提出抗诉。

7. 对于行政诉讼实行法律监督。对人民法院已经发生效力的判决、裁定发现违反法律、法规规定的，依法提出抗诉。

二、机构设置

我院内设机构 6 个，包括：办公室、政治处、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后勤服务中心。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我院决算包括：本级决算、所属单位决算。本决算为汇总决算。

纳入本部门 2020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其中二级预算单位 0 个。具体是：

1. 新乡市卫滨区人民检察院本级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新乡市卫滨区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416.7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32.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1,084.93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72.2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2.2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16.71	本年支出合计	58	1,321.3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836.34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931.67
	30			61	
总计	31	2,253.05	总计	62	2,253.0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新乡市卫滨区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 416. 71	1, 416. 71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2. 00	132.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2. 00	132.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2. 00	132.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 180. 26	1, 180. 26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404	检察	1, 180. 26	1, 180. 26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40401	行政运行	749. 13	749. 13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431. 13	431. 13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2. 20	72. 2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2. 20	72. 2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2. 20	72. 2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 24	32. 24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 24	32. 24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2. 24	32. 24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新乡市卫滨区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 321. 38	1, 062. 71	258. 67	0. 00	0. 00	0. 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2. 00	0. 00	132. 00	0. 00	0. 00	0. 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2. 00	0. 00	132. 00	0. 00	0. 00	0. 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2. 00	0. 00	132. 00	0. 00	0. 00	0. 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 084. 93	958. 26	126. 67	0. 00	0. 00	0. 00
20404	检察	1, 084. 93	958. 26	126. 67	0. 00	0. 00	0. 00
2040401	行政运行	749. 13	749. 13	0. 00	0. 00	0. 00	0. 0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335. 80	209. 13	126. 67	0. 00	0. 00	0. 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2. 20	72. 2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2. 20	72. 2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2. 20	72. 20	0. 00	0. 00	0. 00	0. 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 24	32. 24	0. 00	0. 00	0. 00	0.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 24	32. 24	0. 00	0. 00	0. 00	0. 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2. 24	32. 24	0. 00	0. 00	0. 00	0. 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
元

部门：新乡市卫滨区人民检察院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416.7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32.00	132.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084.93	1,084.93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72.20	72.2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2.24	32.24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16.71	本年支出合计	59	1,321.38	1,321.38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27.49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122.82	122.82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27.4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	30	0.00		62				

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444.19	总计	64	1,444.19	1,444.19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新乡市卫滨区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 321. 38	1, 062. 71	258. 6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2. 00	0. 00	132. 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2. 00	0. 00	132. 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2. 00	0. 00	132. 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 084. 93	958. 26	126. 67
20404	检察	1, 084. 93	958. 26	126. 67
2040401	行政运行	749. 13	749. 13	0. 0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335. 80	209. 13	126. 6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2. 20	72. 20	0. 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2. 20	72. 20	0. 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2. 20	72. 20	0. 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 24	32. 24	0.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 24	32. 24	0. 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2. 24	32. 24	0. 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新乡市卫滨区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24.5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7.2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377.57	30201	办公费	8.5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39.08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136.17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16.36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8.25	30205	水费	0.61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6.3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2.20	30206	电费	10.46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10.43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74	30208	取暖费	15.68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9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66	30211	差旅费	0.32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8.8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8.74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9.08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9.78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19.29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4.61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32.09	399	其他支出	25.57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6	赠与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6.02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25.57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5.76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2.27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75			
人员经费合计		853.57	公用经费合计					209.1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新乡市卫滨区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1.90	0.00	31.90	15.00	16.90	0.00	21.30	0.00	21.30	11.88	9.42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新乡市卫滨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	0	0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2,253.05 万元。与 2019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02.92 万元,下降 4.37%。主要原因是区财政经费紧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入合计 1,416.7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416.71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支出合计 1,321.3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62.71 万元,占 80.42%;项目支出 258.67 万元,占 19.58%;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1,444.19 万元。与 2019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71.33 万元,下降 4.71%。主要原因是区财政经费紧张。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总体情况。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321.38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58.65%。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支出减少 194.14 万元，下降 12.81%。变动的主要原因是区财政经费紧张。

（二）结构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321.3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32 万元，占 9.99%；外交（类）支出 0 万元，占 0%；国防（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公共安全（类）支出 1,084.93 万元，占 82.11%；教育（类）支出 0 万元，占 0%；科学技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 万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72.2 万元，占 5.46%；医疗卫生和计划生育（类）支出 32.24 万元，占 2.44%；节能环保（类）支出 0 万元，占 0%；城乡社区（类）支出 0 万元，占 0%；农林水（类）支出 0 万元，占 0%；交通运输（类）支出 0 万元，占 0%；资源勘探信息（类）支出 0 万元，占 0%；商业服务业（类）支出 0 万元，占 0%；金融（类）支出 0 万元，占 0%；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 万元，占 0%；国土海洋气象（类）支出 0 万元，占 0%；住房保障（类）支出 0 万元，占 0%；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其他（类）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还本（类）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付息（类）支出 0 万元，占 0%。

（三）具体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115.9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44.1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9.41%。其中：

1. 一般公共预算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776.16 万元，支出决算为 749.1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5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1. 工资薪金调整，2. 人员变动。

2. 一般公共预算安全支出（类）检察（款）其他检察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33.42 万元，支出决算为 335.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3.8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卫滨区财政财力紧张，年初预算时大幅度压缩预算经费，但实际使用时由于年初预算不够，我们多次向区财政申请追加预算经费，才能保障我院正常运转。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75.07 万元，支出决算为 72.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1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1. 工资薪金调整，2. 人员变动。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31.31 万元，支出决算为 32.2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9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1. 工资薪金调整，2. 人员变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062.7 万元。

其中：人员经费 853.5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377.57 万元、津贴补贴 139.08 万元、奖金 136.17 万元、伙食补助费 0 万元、绩效工资 8.25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2.2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0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74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66 万元、住房公积金 58.82 万元、医疗费 0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 万元、离休费 9.78 万元、退休费 19.29 万元、退职（役）费 0 万元、抚恤金 0 万元、生活补助 0 万元、救济费 0 万元、医疗费补助 0 万元、助学金 0 万元、奖励金 0 万元、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 万元、代缴社会保险费 0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万元；公用经费 209.1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8.59 万元、印刷费 0 万元、咨询费 0 万元、手续费 0 万元、水费 0.61 万元、电费 10.46 万元、邮电费 10.43 万元、取暖费 15.68 万元、物业管理费 0.9 万元、差旅费 0.32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维修（护）费 8.74 万元、租赁费 0 万元、会议费 0 万元、培训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专用材料费 0 万元、被装购置费 4.61 万元、专用燃料费 0 万元、劳务费 32.09 万元、委托业务费 0 万元、工会经费 6.02 万元、福利费 5.76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42.27 万元、税金及附加费用 0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75 万、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 16.36 万元、国家赔偿支出 25.57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31.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3 万元，完成预算的 66.77%，我院压缩开支，没有公务接待与会议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完成预算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21.3 万元，占 100%，完成预算的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完成预算的 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无。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

会议支出 0 万元；

出国谈判、工作磋商支出 0 万元；

境外业务培训支出 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年初预算为 31.9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21.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6.77%。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11.88 万元，购置车辆 1 台，其中执法执勤车辆 1 辆。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9.42 万元。主要用于办案车辆加油 4 万元、办案车辆维修 2.56 万元，车辆保险及审车 2.86 万元。2020 年期末，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公务用车购置运行费支出决算比 2019 年度增加 6.08 万元，上升 39.95%，主要原因是我院新购进一辆执法执勤车。

3. 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2020 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来访人员主要包括无。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2020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来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1. 认真贯彻落实财政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深化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将绩效目标与预算编制，预算管理等紧密结合，进一步规范经费支出管理，提高经费支出使用效益。

2. 严格按照年初预算编制资金要求进行支付，杜绝挪用、扣减预算资金等违法违纪行为。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 2020 年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我院自评得分 100 分。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2020 年我院重点项目数为 3 项，总金额为 191.5 万元。一是积极落实区委、区政府文件精神，推进对项目支出的绩效评价，并实施绩效信息公开；二是推进区级预算部门开展绩效评价的资金总量逐步提升；三是及时反映部门履职资金的整体绩效和专项资金的政策绩效，进一步完善绩效评价质量管理体系。

九、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我院 2020 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年初预算为 93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9.1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24.8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卫滨区财政财力紧张，年初预算时大幅度压缩预算经费，但实际使用时由于年初预算不够，我们多次向区财政申请追加预算经费，才能保障我院正常运转。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7.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4.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3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7.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0 年期末，我单位共有车辆 14 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4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

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年末结转：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但尚未完成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年末结余：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完毕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实施，不需要再使用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继续使用的资金。